

郑州市企业服务活动办公室文件

郑企办〔2021〕21号

郑州市企业服务活动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1年度郑州市优秀企业家 领航计划企业家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人民政府，市企业服务活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优秀企业家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企业家在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创业中的组织管理和引领带动作用，根据《中共郑州市委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黄河人才计划”加快建设人才强市的意见》（郑发〔2020〕14号）关于实施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的工作要求，现就2021年度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企业家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企业条件

1. 在我市登记注册，依法纳税和参加社会保险的企业。
2. 企业管理规范、生产效益良好、辐射力强、成长性好，有明确的发展目标，主营业务符合郑州市鼓励支持的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方向。
3. 企业诚信记录良好，无重大负面新闻。
4. 领军型企业家所在企业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在 5 亿元人民币以上，且主业优势突出、规模效应明显、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成长型企业家所在企业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创新能力、行业竞争力（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及医药、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现代金融、现代农业、创意产业、前沿产业等科技型、创新型企业，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家政服务企业可放宽至 1000 万元以上）。

（二）申报人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诚实守信、依法纳税，有较强社会责任感；
2. 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高级经营管理人员（担任主要职务）；
3. 勇于创新、锐于创新、潜心实干，经营管理能力突出，注重企业文化建设；

4. 领军型企业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成长型企业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0 周岁；

5. 诚信记录良好，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重大负面新闻；

6. 经市人社部门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在郑创办企业的，给予优先考虑；

二、申报材料

1. 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培养申请表（附件 3）；

2. 自荐报告，主要包括：申报人的基本信息、创业经历或者企业管理业绩、现实表现等情况；

3. 证明材料，主要包括：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任职文件或证明（单位出具）、申报人及所在企业近三年获奖资料（同类别取最高级别）；

4. 领军型企业家申报材料提供所在企业 2020 年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带验证码或防伪标识）；成长型企业家申报材料需提供企业 2020 年财务报表，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

5. 企业家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版；

6. 2021 年度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申报信息表电子版（附件 5）；

7. 其他证明材料；

材料一式两份，有关原件由推荐单位审核，申报时提交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注明与原件一致。

三、申报流程

（一）申报。申报人自愿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提供相关申报材料，经所在单位审核后，明确专门负责申报的工作人员，按照所属行业（领域）分别报各市直单位和各区县（市）工信部门。

（申报联系方式见附件 1、附件 2）原则上每个企业只得申报 1 人，领军型企业家、成长型企业家不得重复申报。

（二）初审。

1. 市国资委负责所监管企业的组织申报、初审和推荐工作，确定推荐名单后行文发至市工信局。

2. 市发改委、市金融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农委、市城建局、市住房保障局等单位负责各自领域的企业申报、初审和推荐工作（市国资委负责所监管企业除外），确定推荐名单后行文发至市工信局。各开发区、区县（市）发改、金融、商务、文化广电和旅游、农委、城建、住房保障等部门要积极发动企业申报，将辖区相关领域企业申报材料报送至对应市直单位。

3. 各开发区、区县（市）工信部门组织本辖区工业和信息化企业申报（市国资委负责所监管企业除外），依照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培养范围与条件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确定推荐名单后行文报至市工信局。

各推荐单位对照申报条件，对申请人的相关信息进行初审，

对初审入围人选的工作表现、业绩进行实地考察评估（通过现场核实、座谈等形式），填写附件 4，并行文（加盖公章）送至市工信局，同时提交两份纸质版申报材料，汇总申报材料电子版和申报信息表电子版（附件 5）发送至市工信局。

（三）审核。市工信局牵头组织受理各单位推荐的初审材料，会同市发改委、科技局、财政局、人社局、农委、商务局、金融局、文广旅局、国资委、城建局、住房保障局等部门，组织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申报材料组织评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现场核实、问卷调查等形式，进一步考察评估，确定拟入选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培养名录。

（四）公示。优秀企业家拟培养名录在市工信局门户网站（<http://gxj.zhengzhou.gov.cn>）公示 5 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

四、申报时间、方式及地点

市工信局采取“一站式”服务，集中受理各推荐单位申报工作，其他时间、其他地点均不接受申报。

集中受理申报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3 日。

集中受理申报地址：郑州市工信局运行办（互助路 73 号市委北院 3 号楼 518 房间）。

五、有关要求

（一）优秀企业家拟培养名单公示后，根据相关程序和要求录入“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培养名录”，并按优秀企业家领航

计划培育与引进办法落实相关优惠政策。

（二）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负责，明确专人，根据目标任务要求，做好 2021 年度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申报推荐工作，强化优秀企业家培育，为推进我市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三）航空港区、郑东新区、经开区、高新区年度领军型企业家、成长型企业家培育目标分别不少于 8 名、30 名；六县（市）及上街区分别不少于 6 名、25 名；市内五区分别不少于 5 名、20 名。

联系人：市工信局 梅 鹏

联系电话：67180922 13523512926

邮 箱：zzqyfw@126.com

（此通知电子版请登录公共邮箱下载 zzgxjgg@163.com，密码：gg67180922）

- 附件：1. 市直单位领航计划申报工作联系方式
2. 各区县（市）工信部门申报工作联系方式
3. 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培养申请表
4. 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推荐人选汇总表
5. 2021 年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申报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市直单位领航计划申报工作联系方式

市发改委	陈一鸣	67182866
市商务局	李 潘	67175380
市金融局	闫 宇	67186089
市国资委	杨德波	67189009
市城建局	张 威	67188920
市 农 委	王晓伟	67170737
市住房保障局	王晓阳	67889723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杜大生	69098530

附件 2

各区县（市）工信部门责任科室联系方式

单 位	联系人	科室	办公电话
巩义市科工信局	赵启航	经济运行科	64581035
荥阳市科工信局	张 星	经济运行科	64661576
新密市科工信局	谷晓雷	工业经济运行调节科	69815012
登封市工信局	阎 寒	经济运行科	62852206
新郑市科工信局	杨帅军	经济运行科	85121505
中牟县科工信局	李双杰	经济运行科	62168596
金水区工信局	付少伟	经济运行科	63526113
中原区工信局	李 彬	经济运行科	61290215
二七区工信局	戴亚丽	工信科	68186085
管城区工信局	李 迪	经济运行科	66324228
惠济区科工局	冉 娟	工业科	63639102
上街区科工信局	王朋飞	经济运行科	68111528
高新区创新发展局	杜 阳	工信办	67981214
经开区工信局	代飞哲	工信局	86636876
航空港区经发局	马艳君	工信处	86190868
郑东新区经发局	张 醒	工信科	67179331

附件 3

郑州市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 培养申请表

申报人员：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 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〇二一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 一律用 A4 纸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2. 填写基本信息表，文字叙述应简洁、准确、真实、可靠，凡不填内容的栏目，均用“/”表示。“单位名称”栏要填写规范化全称，可根据需要加页填写。

3. 基本信息表后，附自荐报告(以描述性文字为主)，主要包括：申报人的基本信息、创业经历或者企业管理业绩、现实表现等情况及相关申报材料。材料包括：

(1) 申请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外、境外学历须提供教育部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学历（学位）认证书）；

(2) 任职文件或证明（由所在单位出具）；

(3)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对本行业或者相关领域做出的突出贡献，重大项目规划、项目管理、资本运作经历等证明材料，同类别取高级别，如同类有国家级、省级、市级，取国家级）；

(4) 领军型企业家申报材料提供 2020 年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带验证码或防伪标识）；成长型企业家申报材料需提供企业 2020 年财务报表，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

(5) 企业家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

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版（企业申报日当天查询截图）。

（6）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已换领“多证合一”，提供营业执照）；

（7）2021 年度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申报信息表电子版（附件 5）

（8）其他证明企业资质的材料等。

材料一式两份，有关原件由推荐单位审核，申报时提交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注明与原件一致。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岁）		一寸免冠照片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专业技术职称			主要负责领域			
申报类型			联系方式			
学历学位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政治身份			联系地址			
主要产品			上年度主营业务 销售收入	(单位: 万元)		
经济类型	☐ 国有企业 ☐ 国有控股企业 ☐ 外资企业 ☒ 合资企业 ☐ 私营企业 ☐ 其他 ()					
申报人员简历						

主要 工作 业绩	(参与重大项目规划、项目管理、资本运作等经历, 后附证明材料)
----------------	--

企业 简介			
申报 人员 真实性承 诺	(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 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相关证明材料)

2021 年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申报信息表

—17—

